

证券代码：430687

证券简称：华瑞核安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波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路春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鉴于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朴奇哲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选举刘波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鉴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刘艺君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聘任路春东女士为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波，男，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月至2010年3月在武汉东湖天康科技有限公司任总装部主管，2010年3月至今在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武汉分公司总装中心主管、公司监事。

路春东，女，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05月至2021年03月在北京观锦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21年3月至今在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